

上海文社艺术基金会

2017 年度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3-4
二、资产负债表	5
三、业务活动表	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会计报表附注	8-16
六、管理建议书	17
七、上海申亚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18

委托单位：上海文社艺术基金会

审计单位：上海申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50816906

传真号码：021-61294507

审 计 报 告

申亚会审字（2018）第 0180 号

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财务报表已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2017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4,183,210.02 元，上年末净资产 2,000,000.00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基金余额的比例为 209.16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22,022.01 元，行政办公支出 0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共 22,022.01 元，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0.53 %。

上海申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2018 年 03 月 14 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 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83,549.53	2,116,863.50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账款	62	9,431.10	
应收票据	3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104,250.00	应交税费	65		81.19
存 货	8			预收账款	66		250,000.00
待摊费用	9	225,881.57		预提费用	71		
其他应收款	15			其他应付款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1,500,000.00	30,024.75	一年内到期的长 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2,009,431.10	2,251,138.25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9,431.10	250,081.1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固定资产原价	31						
减: 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9,431.10	250,081.19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1,057.06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2,000,000.00	2,000,000.00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2,000,000.00	2,001,057.06
资产总计	60	2,009,431.10	2,251,138.25	负债和净资产总 计	120	2,009,431.10	2,251,138.25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2017 年

单位: 元

项 目	行 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 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476,741.85	3,707,300.00	4,184,041.85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其中: 政府购买服务收入	3.1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3,064.23		3,064.23
收入合计	11				479,806.08	3,707,300.00	4,187,106.08
二、费 用							-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4,183,210.02		4,183,210.02
其中: 公益性支出	13				4,183,210.02		4,183,210.02
	14						
	15						
	16						
(二) 管理费用	21						
(三) 筹资费用	24				2,839.00		2,839.00
(四) 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4,186,049.02		4,186,049.02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1,707,300.00	1,707,30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1,998,942.94	2,000,000.00	1,057.06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4,434,041.85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收到银行支付利息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792,243.08
现金流入小计	13	6,226,284.9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3,266,236.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1,742.61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746,376.4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68,615.89
现金流出小计	23	4,392,970.9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833,31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833,313.97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经上海市民政局、社团局批准登记。并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发放登记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310000MJ4950467N,法定代表人为:蔡琛琦,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佰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贰佰万元,已经上海汇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出具[汇洪验(2016)045 号]验资报告。

业务主管单位:上海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资助本市文化艺术展示、创新和交流活动;资助艺术创新型人才培养;资助典藏艺术品机构和艺术资料库的建立。(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开展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基金存货包括将在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7、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8、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1）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9、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0、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期初数	期末数
现金	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83,549.53	2,116,863.50
合 计		283,549.53	2,116,863.50

2、预付账款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4,250.00		104,250.00
合 计				104,250.00		104,250.00

3、待摊费用

明细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开办费摊销	225,881.57	92,890.00	318,771.57	0.00
合 计	225,881.57	92,890.00	318,771.57	0.00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500,000.00		1,500,000.00	30,024.75		30,024.75
合 计	1,500,000.00		1,500,000.00	30,024.75		30,024.75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信都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0%	0.00		一年以内	
2	王言	1,500,000.00	100%	30,024.75	100%	一年以内	暂支

5、预收账款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期账面余额
周大为		250,000.00		250,000.00
合 计		250,000.00		250,000.00

6、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适用税率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81.19	
合 计		81.19	

9、净资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限定性净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2、非限定性净资产		1,057.06		1,057.06
合 计		1,057.06		2,001,057.06

10、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收入	4,184,041.85	
其他收入	3,064.23	
投资收益		
合 计	4,187,106.08	

其中：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1.						
其中：						
保时捷(中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合 计	3,500,000.00		3,500,000.00			

11、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捐赠项目成本	3,770,317.21	
2. 提供服务成本	412,892.81	
合 计	4,183,210.02	

1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合 计		

15、筹资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2,839.00	
合 计	2,839.00	

五、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姓名	工作单位	本期领取报酬金额	理事会职务
吴笑言	上海可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1,742.61	理事

本基金会职工总数 2 人。

六、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七、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	收入	费 用							总计
		直接用于 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小计	
			人员 费用	办 公 费 用	资 产 使 用 费 用	直 接 筹 资 费 用	其他 费用		
当代艺术作 品展							690,922.95	690,922.95	690,922.95
青年艺术家 成长项目		1,500,000.00					1,992,287.07	1,992,287.07	3,492,287.07
合 计		1,500,000.00					2,683,210.02	2,683,210.02	4,183,210.02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基金会发起人为信都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理事主要来源单位为信都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 称	来 源	时 间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金 额	用 途	备 注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一七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日期：2018年3月14日

日期：2018年3月14日

管理建议书

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我们认为对你基金会无管理建议

上海申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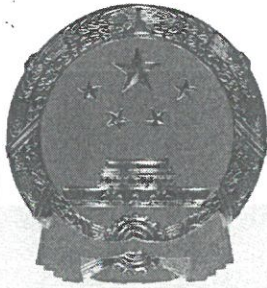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三月一十四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691625332H

证照编号 28000000201712180172

名称	上海申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溪北路 59 号 5 幢 1455 室
法定代表人	梁厚胜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0.0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9 年 7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7 月 20 日至 2019 年 7 月 19 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 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 管理咨询, 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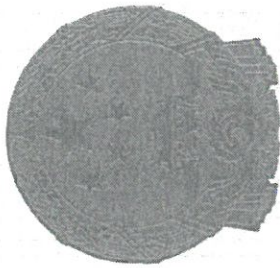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年 12 月 18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上海申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梁厚胜

经营场所：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溪北路59号5幢1455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281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9〕7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7月7日

证书序号：000112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一致
仅供审计用



发证机关：

二〇〇九年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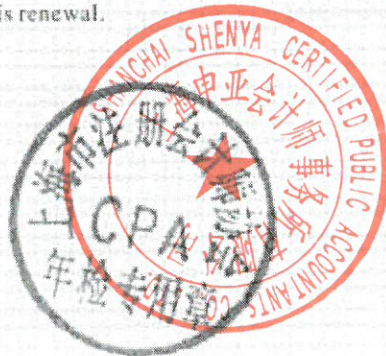


姓名: 侯厚胜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3-10
 工作单位: 上海申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40123720310033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一致
 仅供审计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10177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7年12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4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7年4月30日

转出检验合格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7年4月30日

转入检验合格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7年4月30日

转出检验合格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7年4月30日

转入检验合格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4月30日

证书编号: 11000101001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4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杨海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48-08-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申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601460801403

Identity card No.

